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

承辦人：翁偉銘

電話：06-2991111#7719

傳真：06-2982786

電子信箱：jay501@mail.tainan.gov.tw

708

臺南市安南區華平路672巷2號

受文者：臺南市草湖(一)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7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地劃字第10306209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會檢送第「臺南市第135期草湖(一)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」第二次理事會會議紀錄函請本局備查乙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03年7月7日草湖一自劃字第10307090號函。
- 二、旨揭第一案，本局予以備查，惟說明三授權理事長邀集當事人予以協調部分，於協調成立後應依說明一相關規定送理事會追認辦理，請貴會依法確實踐行理事會之權責，以維護區內土地所有權人權益。
- 三、另有關第二案，有關貴會所檢送之重劃區地上物拆遷補償清冊及報告書，經本局查對後其內容與規定不符且有部分缺漏情形，請貴會依法修正後再送局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草湖(一)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

局長林燕山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